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函

地址：80054高雄市前鎮區凱旋四路一一九號

承辦單位：會計室

承辦人：王莉莉

電話：8128111分機3606

電子信箱：daccl07@mail.kscgfd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消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消防會字第105326994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「104年高雄市消防統計年報」已編製完竣，並刊布於本局網頁供參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響應節能減碳及撙節支出，旨揭年報資訊請至本局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fdkc.gov.tw/>）「會計統計」/「消防統計年報」項下查詢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、新北市政府消防局、宜蘭縣政府消防局、桃園市政府消防局、新竹縣政府消防局、苗栗縣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南投縣政府消防局、雲林縣消防局、嘉義縣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屏東縣政府消防局、花蓮縣消防局、基隆市消防局、新竹市消防局、嘉義市政府消防局、內政部消防署基隆港務消防隊、臺東縣消防局、內政部消防署臺中港務消防隊、內政部消防署高雄港務消防隊、內政部消防署花蓮港務消防隊、金門縣消防局、福建省連江縣消防局、澎湖縣政府消防局

副本：本局火災預防科、危險物品管理科、災害搶救科、緊急救護科、災害管理科、火災調查科、督察室、教育訓練中心、救災救護指揮中心、人事室、會計室、政風室、秘書室、第一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二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三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四救災救護大隊、第五救災救護大隊、第六救災救護大隊